

长江承销保荐

关于深圳市华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公司治理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长江承销保荐作为深圳市华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信息披露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是
2	公司治理	公司存在未及时换届、未聘请财务负责人、未及时聘请 2025 年审计机构的情形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经初步核查，深圳市华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华尊”、“公司”）因诉讼被申请强制执行，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在主办券商的督促下，公司就重大诉讼、银行账户被冻结等事项补充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同时，主办券商要求挂牌公司提供诉讼、银行账户冻结等相关资料。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整提供相关资料。

主办券商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息显示，公司因案号（2026）粤 0304 执 1039 号被列入被执行人，执行标的为 1,592,008 元。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施宏恩被列入限制消费人员。

若公司以及相关人員无法尽快解除冻结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将对其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2、公司存在未及时换届、未及时聘请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7 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未及时进行换届选举。同时，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收到董事、财务负责人陈伟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在新任财务负责人就任前，公司总经理施宏恩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主办券商多次督促公司尽快完成财务负责人的聘请以及换届选举工作，截至目前公司仍未完成相关工作。

3、公司存在未及时聘请 2025 年审计机构的情形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聘请及相关审议程序。若公司无法及时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开展年度审计工作，可能导致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无法按时披露。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被列入被执行人对公司存在负面影响，若公司无法尽快解除冻结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将对其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反映了公司信息披露不规范等问题，若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并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将会产生公司治理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完成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聘请及相关审议程序。若公司无法及时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机构开展年度审计工作，可能导致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无法按时披露，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并将持续关注公司的上述风险事项，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长江承销保荐

2026年3月13日